

证券代码：839657

证券简称：ST 昆达天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与发行相关的各项议案，并于2023年1月11日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年2月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3]216号）。

2023年3月2日，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已将投资款实缴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3年3月15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兴华验字（2023）第 010020 号”的《验资报告》，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5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500,000元。

2023年2月27日，公司、主办券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4月3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4月10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的专户管理、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2、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于 2022年1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的议案》。

2023年2月27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3、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 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验资专户，截至2023年3月2日所募集到的资金合计人民币10,500,000元，入资到以下账户：

户名：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杏石口支行

账号：638406797

户名：北京昆达科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杏石口支行

账号：638403098

(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有关规定，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杏石口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金额	10,500,00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	4,151.00
二、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504,151.00
三、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9,782,397.84
其中：	
1、实缴全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	7,000,000.00
2、偿还银行借款	815,109.34
3、支付员工薪酬	540,152.96
4、办公地租金	423,062.74
5、日常经营性支出	999,692.90
6、货款	4,379.90
四、期末余额	721,753.1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子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金额	7,000,00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	2,574.28
二、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002,574.28
三、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001,584.00
其中：	
1、支付供应商货款	6,844,159.00
2、支付员工薪酬	18,706.24
3、办公场地租赁	56,137.00
4、日常经营性支出	82,581.76
四、期末余额	990.28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除存在将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其他账户使用，导致募集资金与公司其他资金发生混同的情况外，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五、 备查文件

《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昆达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